

突泉县 2025 年山水林田果树经济林 风光互补灌溉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突泉县 2025 年山水林田果树经济林风光互补灌溉建设项目

(二) 建设性质: 新建

(三) 主管部门: 突泉县人民政府

(四) 责任单位: 突泉县农牧和科技局

(五) 实施地点: 突泉县

(六) 建设内容和规模: 突泉县 2025 年山水林田果树经济林风光互补灌溉建设项目划分两个区, 六户镇永繁村项目区依靠抽取蛟流河水, 实施经济林灌溉 659 亩; 林下经济灌溉 659 亩; 坡耕地灌溉 1343 亩。灌溉泵站动力采用光伏发电, 由高位蓄水池储能, 在保障经济林灌溉之后, 可以错峰灌溉坡耕地, 充分利用能源。

(七) 项目资金规模及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 全部使用京蒙帮扶资金。

(八)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彪 13948299658

(九) 建设期限: 2025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

二、项目建设背景、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 项目建设背景

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新时期乡村振兴的战略思想,

按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要求，创新工作机制，完善资金筹措方式，大力推进新兴产业，充分利用农村荒山、荒坡、空地、滩涂等资源，建设村级光伏动力低水高调灌溉系统，帮助农村集体和农户建立长久增收渠道，加快乡村振兴步伐。

（二）项目建设可行性

通过对果树经济林灌溉系统的建设，不仅可以改善生态环境，同时通过经济林灌溉系统建设也可增加农民的经济收入，与此同时还可以增强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达到致富、奔小康的目的。突泉县六户镇永繁村在大力进行乡村振兴的有利条件下，调整林果业和种植业结构，改变过去单一低效农林格局，以增粮，增果和增畜并举，种养相结合，科技兴农为指导，大力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提高效益，增加农民收入，这些有利因素切实加快了突泉县六户镇永繁村的经济发展。

（三）项目建设必要性

由于突泉县地表水的蒸发量大，生态环境脆弱，加之防护林不完善，每年3、4月份受风沙袭击，造成农作物单产较低，给农民造成比较大的损失。当地政府十分重视风沙治理工作，采取植树造林为主的多种治理风沙措施，取得了显著的成就，生态环境得到了初步改善，但仍与新农村建设的目标差距较大。为了使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同时获得较大经济效益，在突泉县六户镇永繁村进行果树经济林灌溉系统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对突泉县六户镇永繁村而言，该项目的实施一是群众增收的需要；二是做大做强林果产业，促进地方经济稳步增长的需要；三是改善生态环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需要。进行合理的果树经济林灌溉系统建设，致力于解决好有限的土地资源和人口的合理聚居，充分有效地利用土地资源，增加果树经济林的种植灌溉面积，提高土地利用率，这和《国家土地管理法》的指导思想是完全一致的，是农民发家致富的一项重要途径。

三、项目时间进度

- (一) 前期准备。**2025年4月底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及前期手续的办理；
- (二) 项目实施。**2025年5月至10月为项目实施阶段；
- (三) 验收移交。**2025年12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

四、项目投资估算

计划投资800.00万元，开挖填筑24799立方米，工程费用42.79万元；上水管道工程2534米，每米单价374.4元，共计95.38万元；建设蓄水池8座，每座28.5万元，共计228.11万元；230kW太阳能光伏发电方阵一座，使用资金219.9万元；林间主管道13496m及阀门井等附属设施，使用资金213.82万元。

五、利益联结机制

项目建设过程中，带动周边农户参与务工15人，平均每人增加务工收入6000元，项目建成后，长期聘请管护人员2人，平均每人增加收入5000元；到达盛果期，增加临时务

工人员 20 人左右，平均每人增加收入 2000 元。

六、效益分析

(一) 经济效益。种植 3 年以上优质果树经济林从第 2 年开始陆续见效，每亩经济效益在 3000 元以上，改造低产经济林共计 659 亩，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增收 197 万元。

(二) 社会效益。节水灌溉工程项目的实施，可有效地改变农民传统的生产方式，增加农民的生产能力，促进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不但增加农民收入，同时可带动周边地区农民推广节水灌溉的积极性。

(三) 生态效益。项目建成后，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扩大灌溉面积，提高土地利用率，发挥项目区最大潜力，保障农业自然资源，因此项目建设将使得区域农业生态系统良性循环。通过项目建设增加单位面积的农业产量、产值是改善农业生态的一种直观的方法。

七、组织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突泉县 2025 年山水林田果树经济林风光互补灌溉建设项目有序推进，达到标准和要求，实现项目预期目标，早日投产达效，现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突泉县农科局下设专门的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组织实施。

(二) 强化质量监管。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安排专人与监理人员对项目施工现场质量安全巡查与指导监督。

(三) 强化资金监管。按照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健全内控制度。

度，执行规定标准，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或变相使用。

八、风险控制

（一）加强联农带农政策宣传解读，提高政策知晓率。

（二）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加大对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落实情况的监督。

（三）对实施的帮扶项目要加强监督检查，科学评估联农带农方式和效果，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对不履行带动责任或者带动效果差、资产闲置、经营亏损的帮扶项目，要妥善整改；对挂名帮扶却未产生带动效果的项目，要及时处置，坚决制止打着帮扶旗号从事与帮扶无关的活动。

（四）严格按照京蒙协作资金使用和相关要求使用和管理项目资金，加强对资金使用程序的监督管理。

九、后续管理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村级负责日常管理维护，管护费用从村集体收入中进行列支，聘请管护员优先录取脱贫户和低收入人群。